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6 年 4 月 22 日（星期五）上午 9：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 年 4 月 21 日至 2016 年 4 月 22 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4 月 22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21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4 月 22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号楼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5、参加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

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方式包括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东账户只能选择其中一种网络投票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15日（星期五）。

二、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三、出席会议人员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15日（星期五）下午收市以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且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董事会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16年4月21日（星期四）上午8：30—11：30时；下午13：00—17：00时。

2、登记地点：会议现场。

3、会议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出席人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出席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件复

印件、授权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者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者信函时间为准）。传真请在 2016 年 4 月 21 日下午 17:00 时前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并且电话确认。来信请寄：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黄桥街道永方路 32 号吴通控股证券事务部，邮编 215132（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 股东登记时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以便登记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必须出示相关证件原件。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和投票程序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参与网络投票。

1、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程序：

(1) 2016 年 4 月 22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投票程序比照买入股票业务操作；

(2) 投票代码：365292；投票简称：吴通投票；

(3) 在投票当日，“吴通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输入买入指令：“买入”；

②：输入证券代码：365292；

③：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 1，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关于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1.00 元

④：在“委托数量”项下，申报股数对应的表决意见为：1 股表示同意；2 股表示反对；3 股表示弃权；

⑤：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2、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身份认证和投票程序：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者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 申请服务密码：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身份证号码”、“证券账户”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指数
369999	1.00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密码激活以后如果遗失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以后可以重新申请，挂失方法和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指数
369999	2.00	大于 1 的整数

(2) 申请数字证书：

可以向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具体操作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者数字证书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网上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经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以选择 CA 证书登陆；

③进入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确认后发送投票结果。

(3)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1日下午15:00至2016年4月2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采取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4)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 投票结果查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证券营业网点查询投票结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可以于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的结果。

六、其他事项

1、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以及交通费用自理，并且需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

2、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黄桥街道永方路32号；

邮编：215132；

联系人：姜红、朱铭伟；

电话：0512-82285059；

传真：0512-65461778；

邮箱：wutong@jswutong.com。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6日

附件：

附件一：《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_____（股东账户号码：_____）
持有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股票代码：300292）_____股，
现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
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会议的
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相关文件。

投票指示如下：

议案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本次会议闭会止。

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栏内划“√”表示。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表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需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